##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	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马赞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3-08-15				

t往从业经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四、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应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或者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

自身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投资者如发现有以本公司或员工名义进行的疑似非法活动,可通

过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免长途)、010-8518658进行核实,并建议立即向公安机关、监管部门举报。如已受骗,建议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维护合法

权益。本公司保留对任何冒用本公司或本公司员工名义的机构或人员采取法律行动的权

示的且有基金销售资格的机构办理。 为防止投资者个人信息及投资信息泄露,请投资者注意辨别,不要轻信他人,保护

2023年8月16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现近期有不法分子假冒本公司 及公司员工名义,通过电话、OO群、短视频、游戏植人式广告等方式诱导投资者下载仿冒 APP(包括但不限于"银华合办"、"新银华"、"银华云"等)或提供仿冒网站链接,引诱投 资者充值、转账,或冒充本公司员工提供非法证券咨询等服务,谋取非法利益。为此本公司 特发布加下声明:

一、本公司法定名称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和本公司从业人员的公 示信息均可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https://www.amac.org.cn/)进

行查询。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甄别行为主体 本公司一贯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自律规则等各项规定开展公募证券投 资基金管理、私募资产管理、基金投资顾问业务等监管部门许可的业务。本公司及全体员工 从未开展或授意任何个人或机构以任何形式从事任何种类的非法证券咨询、非法集资等非

法活动,亦不会在任何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机构销售公募基金、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或与 其合作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 三、本公司唯一官方网址为:www.yhfund.com.cn;官方APP名称为:银华生利宝;官 方微信公众号为:银华基金(微信号yhfund)。

银华生利宝APP、银华基金微信公众号二维码如下

特此公告

保的议案》。

#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建议函》回复的公告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

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投服中心")的《股东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3)41号), 对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本溪亚玛顿(以下简称"标的公司")2,5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连 带责任保证担保,标的公司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的相关事项,依法行使股东建议权。 公司现对《股东建议函》所列问题进行回复并公告如下。同时,公司在此感谢广大投资者对 公司的关注与关心。 《股东建议函》建议内容:

公告显示,标的公司成立于2022年9月,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主要从事技术玻璃制 品制造等业务,你公司持有标的公司51%股权,上海云天玻璃持有剩余49%股权。截至2023 年6月30日标的公司的净资产为1,413万元,2022年及2023年1-6月标的公司的营业收入 分别为0元、119.1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5.67万元、-71.33万元,标的公司尚未盈利,资产 负债率为59.52%。你公司披露,由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以你公司为主,本次担保其他 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依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2022年修订)》第6.2.5条规定,上市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的 其他股东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如该股东未能按出资比例向上市 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同等担保,董事会应当披露主要原因,在分析担保对象经营情况、偿债 能力的基础上,充分说明该笔担保风险是否可控,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等。本次交易公告 未披露上海云天玻璃不提供同等比例担保的具体原因以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考虑到 标的公司为2022年9月新成立的公司,尚未盈利,营收规模较小,且目前净资产未能覆盖2, 500万元债务,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海云天玻璃不提供同等比例担保的具体原因,并结合 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偿债能力说明担保风险是否可控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回复: 一、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不提供同等比例担保的具体原因 亚玛顿(本溪)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溪亚玛顿")于2022年成立,是公司为 实施在北方地区的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需要,在继江苏常州、安徽凤阳生产基地以外新设 立的深加工基地。此举一方面可以推进公司在西北地区的市场开发和业务拓展,另一方面

可以综合利用当地资源和能源优势,实现综合成本的降低和生产效率的提升,符合公司长

太溪亚玛崎自2023年2日启动超蒲光伏背板玻璃溪加工项目的建设 由于项目建设期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直空、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间需要持续的投入与支出,因此本溪亚玛顿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以下简称 "本溪中行")申请授信,主要用于固定资产借款和流动资金贷款。2023年7月,本溪中行上 述授信审批通过,本溪亚玛顿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拟提取上述固定资产借款和流动资金贷 款合计2,500万元。本溪中行提出必须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作为放款条件之一,因此公司

> 比例担保的主要原因为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为商贸型企业,其公司资质、资金等综合实 力有限。考虑到公司作为本溪亚玛顿控股股东,主要管理本溪亚玛顿日常生产经营,故要求 公司提供全额担保,而未要求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担保。

于2023 年7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拒

二、结合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偿债能力说明担保风险是否可控以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

本溪亚玛顿自2023年6月投产开始,经过短时间的产能爬坡,2023年7月已经实现系 利。截至2023年7月31日,本溪亚玛顿的经营情况如下:总资产4,446.76万元,净资产1 413.00万元: 2023年1-7月营业收入1.120.06万元, 净利润36.18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

同时,依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相关规定,为了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已与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签订了关 干上述担保事项的《反担保合同》,该合同约定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49% 提供相应反担保措施。

综上,本溪亚玛顿整体信用状况良好,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 方面由公司管控,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同时,本溪亚玛顿其他股 东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已经签订反担保协议。因此,本次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之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大遗漏。

#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 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予第二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更内容想示,

期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人数:2人 3、解除限售股数: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122,772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232,520,957股的0.0528%。 4、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1、2019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激 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 立意见。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3、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 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苣家修订稿 ) ) 及其掩更的议家 》 《 关于公司 ( 2019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和《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5、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1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 务在公司内部OA进行了公示,截至2020年6月12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 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20年8月14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6、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0年9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 议,审议诵讨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音团 监 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8、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回 购数量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9、2021年6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 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10、2021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参数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11、2021年9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

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的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临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3、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 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 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及预 留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14、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参数的议案》 和《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 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同购注销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 实。调整后,首次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4.31元/股,预留授予尚未解 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6.80元/股。 15、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 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 16、2023年8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

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及预留授

二、激励计划限售期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第二个限售期届满说明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中的规定,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 售: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24个 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

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为2021年8月19日,公司本次激励计

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限售期已于2023年8月18日届满 木激励计划新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加下表的

÷: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 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 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 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件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一情形: : 吃眯多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 国分配的'南形'; 1、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2. 殿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以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由大营抢击城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法律法律规律不完备。 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1

expects the almost three files

7.5 A/ D/ (- D/ 4.773/ H / / // /

综上所述, 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 权,同意公司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其可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名。 2、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2,772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232,520

957股的0.0528%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8月21日。

4.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及上市流涌具体情况如下

继续锁定的数量 (万股)

四、

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ACCOR	/A-0/(3E/4)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630,226	33.82	-122,	772	78,507,45	54	33.7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3,890,731	66.18	+122,	772	154,013,50	03	66.24%			
股份总数	232,520,957	100.00	1%	0	232,520,95	57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解除限售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 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股权激励计划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5、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6日

期解除限售的2名歲勁对象参与了公 22年度結效考核,绩效考核结果均为 除限售系数为10,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原歲励对象中郭通因个人原因辞耶 投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被公司回時注销 按上,本次解除限售的限期性股票 2122,772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2 0 957图形约0628%。

# 兴银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大额申购(含转换转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 公告基本信息 告依据 可停大额转换转人起始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兴银基金

资) 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5,000,000元调整为10,000元。 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 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0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 (2)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本基金在代销渠

道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ffundscn)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了解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8月17日(含)起在所有销售渠道

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6日

#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汇安裕鑫12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根据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8月1日发布的《汇 安裕鑫12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公告》,汇 安裕鑫12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8624,以下简称 (本基金")本次原定开放期为2023年8月3日(含该日)至2023年8月30日(含该日)。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汇安裕鑫12个月 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安裕鑫12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 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本次开放期截止 日提前至2023年8月16日,即自2023年8月17日起不再接受申购、赎回业务申请。本基金自 2023年8月17日起讲人下一个封闭期。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

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陆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www.huianfund.cn或拨打汇安基

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56711690 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 金的招募说明书。2、本基金每12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投资者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 回申请。在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因不能赎回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3、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 元,基金合同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

>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6日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 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 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9日以申

邮件方式发出,于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 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有关法律法规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补充议案》。

2023年1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 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 发展")与中粮包装有限公司及豪能(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以现金出资方式投资设立 香港合资公司,香港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2,230万欧元(或其等值的人民币),與瑞金发展以自筹资金出资669万欧元。香港合资公司将在欧洲的中东部区域投资,建设金属包装产品生产项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3年1月13日、2023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刊登的相关

目前上还投资项目进展顺利,让任办理项外投资查条。依据项户区页宣条恒大安水,4次会议明确奥瑞金发展对本次投资出资的669万欧元,将在项目完成境外投资备案后,由 其境内母公司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奥瑞金发展出资。 本公司董事周原先生、沈陶先生任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本投资事项的 交易对方中粮包装有限公司为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目前上述投资项目进展顺利,正在办理境外投资备案。根据境外投资备案相关要求,本

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投资事项构成失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审议事项在董 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公司关联董事周原,沈陶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ス庁 - ) 悤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 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

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9日以电 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 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有关法律法规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补充议案》。 2023年1月12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

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 金发展")与中粮包装有限公司及豪能(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以现金出资方式投资设立 香港合资公司,香港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2,230万欧元(或其等值的人民币), 奥瑞金发展 以自筹资金出资669万欧元。香港合资公司将在欧洲的中东部区域投资、建设金属包装产 品生产项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3年1月13日、2023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 目前上述投资项目进展顺利,正在办理境外投资备案。根据境外投资备案相关要求,本

次会议明确奥瑞金发展对本次投资出资的669万欧元,将在项目完成境外投资备案后,由 其境内母公司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奥瑞金发展出资 经核查, 监事会认为: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补充事项是公司实际业务所需, 根据境外投资备案相关要求进行的补充,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本次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三、备查文件

(一)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6日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重要公式日开间的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 引2023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现有董事9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董事,总经理(主持公司工作、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 王伟光先生为会议召集人。共有9名董事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根期《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现有董事九名,公司应补选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提议,拟推荐徐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时止。董事会其余两名董事席位待拟定人选后另行选举。 经核查,董事候选人员徐薇女士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专业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一百四十六条

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具备相关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

.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简历见附件)

b结果,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套权,审议通讨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OKCHA: 通事等原則感, い京及別, い京子校, 申以西辺な区域。 该区条門市煙文公( (二)申収(美子申収(金融行生业券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 审议《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市场《天) 古开始公平新山区咖啡级水火水的水果》。 内容详见同日刊發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3061)。

表决结果: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23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5元完主为会议召集人。共有9名重争参加会议并3 1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内蒙古由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候选人简历 往夢女十 1073年3日生 研究生学历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级注律顾问职业 

司董事,中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富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山西中电神头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国家电 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中国由力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国家由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文/探询/月晚公司专家基本、//国电/J周邮刊股公司里书、周邮飞交乘创/外家口能源片现公司里书,中电投票求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徐薇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除上述公司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情形之外,徐薇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核查,徐薇女士不存在《公司 生》《公司章程》《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

#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

%国已纪汉即晚晚成以市民公司(以下闽岭、公司)()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监审名名, 公司2023年第五次(帕出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监审名名, 共有6名监事参加会议并表决。监事会主席李铁证先生为会议召集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市政(《关于科》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因工作调整原因、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李振林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监事会由七名监事组成,公司应补选监事会成员一名。现提议唐守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

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贝 经核查上述候选人员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专业能力,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 人,具备相关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 监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监事候选人员简历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唐守国先生,197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近五年曾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纪委副书记、 监察处处长,产业开发出处处长,基建处处长。现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财务处处长。唐守国先生最近五年 未在其他机构(除上述公司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情形之外,唐守国先生与持有公 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未持有本 公司股份。经核查、唐守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口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

####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 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遗漏。 .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召集人: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

定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日(周五)14:0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3年9月1日(周五)9:15-15:00 2.5.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28日(周一) (五)出(列)席会议对象: (五)加入对加索技术系统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 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

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特此公告。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与清沟大街交汇处内蒙古电投能 源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办公楼。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9列打勾的栏 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

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公

3. 根据《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第100项提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被 2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

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 本次股东大会仅洗举一名董事、一名监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会议登记等事项

)登记方式:股东(代理人)到本公司资本运营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或以传真、信函 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3年8月29日(周二)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三)登记的间:2023年5月20日(周二)上十9:00—11:00, 下十2:00—5:00。 (三)登记地点:內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与清沟大街交汇处,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办公楼资本运营部 (四)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 记: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法定代 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内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与清沟大街交汇处,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机关办公楼资本运营部。 2.联系电话: 0475-6196998 3.联系传真: 0475-6196933

5.联系人:包琨 6会议费田,与会人员的交通 食宿费白理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邮政编码:028011

授权委托书

6.本区以7月:—7本八月152回,《自贸百日单。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2023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为了于"参与以实进行投票",就为我们的"总统",并没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股票,视为对能够表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 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日(周五)(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

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日1日,周五(职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 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 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致全权委托比4/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如下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 緊编码 非累积松黑

委托日期:年月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音)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28,投票简称:电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過度体×河×匆×切取来切取出 投票时间:2023年9月1日(周五)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 人 挂股性质

1.本权仪安元的有效别:日本12代2月日2年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

2023年8月15日